

兴宁市林业局

兴宁市林业局关于公开遴选《兴宁市四望嶂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点项目（二期）》 招标代理机构的公告

为做好兴宁市四望嶂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点项目（二期）建设工作，我局拟通过公开遴选方式确定 1 家招标代理机构开展兴宁市四望嶂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点项目招标工作，欢迎符合条件的招标代理机构参加报名及递交遴选材料，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服务内容

兴宁市林业局拟遴选 1 家招标代理机构，在服务期限内接受我局委托，依法协助组织对“兴宁市四望嶂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点项目（二期）招标代理服务”的全过程开展代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编制招标文件、发布公告、组织开标、评标，协助“兴宁市四望嶂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点项目（二期）招标代理服务”合同签订等工作（具体以我局实际委托为准）。

二、资格条件

（一）属“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单。

（二）提供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平台入库记录，并提供相关截图证明。

（三）从事招标代理业务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良好的财务状况声明。

（四）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声明。

（五）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需提供查询记录）。

（六）符合建设工程代理机构管理相关规定。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报名相关事项

报名所需资料

1. 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登记截图。
2. 提供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平台入库记录，并提供相关截图证明。
3. 招标代理报名登记表含企业简介。
4.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如需委托）。
5. 资格条件中所要求的各项声明材料。
6. 提供完成项目招标代理工作承诺书。
7. 报名机构认为其它需提交的材料。

以上材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且合并封装，一式一份。

四、报名时间、地点及方式

（一）报名时间：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月6日（5个工作日）；每日早上8：30—11：30；下午14：30—17：30。

（二）报名地点：广东省兴宁市兴城官汕路林业大厦兴宁市林业局二楼生态保护修复股。

（三）报名方式：报名单位请于截止时间前将申报文件送兴宁市林业局生态保护修复股，逾期不予受理。报名单位对所提供文件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发现弄虚作假，将取消其报名资格。

五、遴选方式

我局将组织对申报材料进行对比，对参选代理机构的综合实力、信誉及纳税、服务质量保证及承诺、招标代理费报价等进行审查和综合评定。择优选取一家招标代理单位。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0753—3353379



